证券代码: 837691

证券简称:中豪科技

主办券商: 五矿证券

中豪(天津)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 2020年5月1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林其海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合规,不需要有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7,0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 出席 5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 出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股东兼总经理薛海忠,公司股东兼副总经理王帮志,副总经理宁国忠, 财务总监韩远军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 1.议案内容: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0-013)、《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0-014)。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27,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二) 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 1.议案内容: 2019 年度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 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现由董事长对 2019 年度董事会 工作情况向公司董事会汇报。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27,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 1.议案内容: 2019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的重大经营活动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进行了有效监督,对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发展起到积极作用,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现由监事会主席对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向公司监事会汇报。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27,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四) 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 1.议案内容:为了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 长远利益,公司拟定 201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27,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五) 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 1.议案内容: 已根据实际情况,总结公司 2019 年度财务状况,现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予以汇报。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27,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六) 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 1.议案内容:根据公司 2019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2019 年度决算报告以及公司实际情况和后续发展,公司制定了 2020 年度财务预算,现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予以汇报。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27,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 度审计机构》议案
- 1.议案内容:鉴于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在审计工作中能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允、公正的职业准则,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同时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公司拟续聘其进行 2020 年度审计。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27,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八)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议案
- 1.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此次修订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九)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议案
- 1.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此次修订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27,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十)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议案
- 1.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此次修订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27,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议案
- 1.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此次修订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27,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议案
- 1.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此次修订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27,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议案
- 1.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此次修订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27,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议案

- 1.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制订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制订此制度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27,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 天津四方君汇律师事务所
- (二)律师姓名: 冯伟伟律师、张天玉律师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的资格、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议案的提出和审议以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中豪(天津)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关于中豪(天津)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中豪(天津)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0年5月18日